

陆丰市自然资源局

关于《新建汕头至汕尾铁路项目（陆丰市段）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方案暨永久基本 农田补划方案》的公示

新建汕头至汕尾铁路途径汕尾市、揭阳市、汕头市，是构建东南沿海高速铁路通道的重要组成部分。该项目已列入广东省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十三五”规划（粤发改交通〔2017〕297号），属《自然资源部关于做好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重大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的通知》（自然资规〔2018〕3号）规定的重大建设项目范围。已于2017年11月8日取得《关于新建铁路汕尾至汕头铁路项目建设用地预审意见的复函》（国土资预审字〔2017〕95号）。按照《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1号）的文件要求，我局已组织编制了《新建铁路汕尾至汕头铁路项目（陆丰市段）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方案暨永久基本农田补划方案》。现将方案内容公示如下：

一、布局调整概况

本次规划修改是在确保陆丰市建设用地总规模不增加，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不减少的前提下，对陆丰市永久基本农田

布局进行调整，将上英镇、潭西镇 74.9968 公顷的水田用于补划项目占用上英镇、金厢镇、桥冲镇、南塘镇、甲西镇、东海镇 74.9932 公顷的永久基本农田，满足“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的永久基本农田补划要求。

二、主要约束性指标调整情况

规划修改后，陆丰市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面积有所增加、建设用地总规模、新增建设用地规模等规划控制指标均保持不变。

三、公示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0 年 1 月 16 日，请社会公众和有关专家提供宝贵意见，并将意见和建议以书面形式反馈给陆丰市自然资源局。（联系人：赵瑞丰，0660-8822616，联系地址：陆丰市自然资源局）

四、公示方式：

- 1、网上公示：陆丰市自然资源局网站
- 2、张贴公示：调整地块所涉及的镇（街）、村委会公告栏

附件：

- 1、《新建汕头至汕尾铁路项目（陆丰市段）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方案暨永久基本农田补划方案》
- 2、新建汕头至汕尾铁路项目调整地块涉及镇和村委

陆丰市自然资源局

2019 年 12 月 17 日